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85)



中期報告

2017

*僅供識別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589,379	483,105
銷售成本		(304,696)	(223,107)
毛利		284,683	259,9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2	52,046	41,96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157)	(30,534)
行政開支		(40,301)	(37,060)
其他開支		(136,259)	(133,651)
稅前盈利	4	128,012	100,717
稅項開支	5	(17,276)	(8,604)
本期間盈利		110,736	92,113
盈利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04,159	84,706
非控股股東權益		6,577	7,407
		110,736	92,113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 本期間盈利	6	16.87分	13.72分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盈利	<u>110,736</u>	<u>92,113</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待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u>(317)</u>	<u>242</u>
於後續期間待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u>(317)</u>	<u>242</u>
除稅後之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u>(317)</u>	<u>242</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10,419</u>	<u>92,355</u>
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103,842	84,94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577</u>	<u>7,407</u>
	<u>110,419</u>	<u>92,35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313,190	308,702
無形資產	8	149,944	139,547
遞延稅項資產		32,508	42,972
非流動資產合計		<u>495,642</u>	<u>491,221</u>
流動資產			
存貨		341,040	280,612
應收賬款及票據	9	456,484	466,6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9,306	24,195
可收回稅項		16,24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	468,601	540,224
流動資產合計		<u>1,311,675</u>	<u>1,311,647</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129,486	113,922
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		198,237	286,665
應付稅項		4,273	15,771
流動負債合計		<u>331,996</u>	<u>416,358</u>
淨流動資產		<u>979,679</u>	<u>895,28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475,321</u>	<u>1,386,510</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996	12,078
淨資產		<u>1,472,325</u>	<u>1,374,432</u>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1,733	61,733
儲備	11	1,263,875	1,160,0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25,608	1,221,766
		<u>146,717</u>	<u>152,666</u>
權益合計		<u>1,472,325</u>	<u>1,374,432</u>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盈餘公積	匯兌 波動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u>61,733</u>	<u>168,486</u>	<u>47,768</u>	<u>(2,052)</u>	<u>14,743</u>	<u>931,088</u>	<u>1,221,766</u>	<u>152,666</u>	<u>1,374,432</u>
本期間盈利	-	-	-	-	-	104,159	104,159	6,577	110,736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317)	-	-	(317)	-	(31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317)	-	104,159	103,842	6,577	110,419
派發與非控股股東之股息	-	-	-	-	-	-	-	(12,526)	(12,52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u>61,733</u>	<u>168,486*</u>	<u>47,768*</u>	<u>(2,369)*</u>	<u>14,743*</u>	<u>1,035,247*</u>	<u>1,325,608</u>	<u>146,717</u>	<u>1,472,325</u>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u>61,733</u>	<u>168,486</u>	<u>44,717</u>	<u>(2,808)</u>	<u>7,821</u>	<u>721,881</u>	<u>1,001,830</u>	<u>111,756</u>	<u>1,113,586</u>
本期間盈利	-	-	-	-	-	84,706	84,706	7,407	92,113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242	-	-	242	-	242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42	-	84,706	84,948	7,407	92,35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u>61,733</u>	<u>168,486</u>	<u>44,717</u>	<u>(2,566)</u>	<u>7,821</u>	<u>806,587</u>	<u>1,086,778</u>	<u>119,163</u>	<u>1,205,941</u>

* 此等儲備賬目包括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人民幣1,263,87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0,033,000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流入	(111,158)	83,18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143,249	120,24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32,091	203,422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6,357	121,306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317)	242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131	324,9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結存分析	14	
現金及短期存款	156,611	199,052
非作為抵押之定期存款	311,990	255,570
呈列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468,601	454,622
購買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150,470)	(129,652)
呈列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131	324,970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規定編製而成。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呈報，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涉及金額均以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列示。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符。本集團已採納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之新頒佈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此等新頒佈或經修訂之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合併賬目時全數抵銷。

2.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出貨品的開票淨額（扣減退貨與商業折扣）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有關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銷售商品	554,027	452,984
提供服務	<u>35,352</u>	<u>30,121</u>
	<u>589,379</u>	<u>483,105</u>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5,200	3,002
研究活動的政府補助收入	19,160	26,450
其他政府補助收入	23,820	10,117
其他	<u>3,866</u>	<u>2,395</u>
	<u>52,046</u>	<u>41,964</u>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單位根據不同的產品和服務劃分為如下兩個報告經營分部為：

- 設計、開發及銷售集成電路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與銷售」)及
- 提供集成電路之測試服務分部(「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集成電路產 品的設計、 開發與銷售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 產品的 測試服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554,027	35,352	589,379
內部銷售	—	20,113	20,113
	554,027	55,465	609,492
調節：			
抵銷內部銷售			(20,113)
收入			589,379
分部業績	82,558	17,885	100,443
調節：			
抵銷內部業績			(1,451)
利息收入			5,200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3,820
稅前盈利			128,012
分部資產	1,444,935	341,900	1,786,835
調節：			
抵銷內部應收款			(12,026)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2,508
總資產			1,807,317
分部負債	262,871	84,147	347,018
調節：			
抵銷內部應付款			(12,026)
總負債			334,992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	3,343	258	3,601
折舊	9,922	18,356	28,278
無形資產攤銷	18,787	—	18,787
資本支出*	44,354	17,979	62,333

* 資本支出由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組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集成電路產 品的設計、 開發與銷售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集成電路 產品的 測試服務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合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對外銷售收入	452,984	30,121	483,105
內部銷售	—	17,045	17,045
	452,984	47,166	500,150
<i>調節：</i>			
抵銷內部銷售			(17,045)
收入			<u>483,105</u>
分部業績	80,000	17,050	97,050
<i>調節：</i>			
抵銷內部業績			(1,730)
利息收入			3,010
其他未分配收入及收益			2,387
稅前盈利			<u>100,717</u>
分部資產	1,091,500	443,388	1,534,888
<i>調節：</i>			
抵銷內部應收款			(6,673)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7,325
總資產			<u>1,565,540</u>
分部負債	228,011	138,261	366,272
<i>調節：</i>			
抵銷內部應付款			(6,673)
總負債			<u>359,599</u>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虧損／(回撥)	5,316	(107)	5,209
折舊	11,668	15,292	26,960
無形資產攤銷	22,843	—	22,843
資本支出*	35,433	4,217	39,650

* 資本支出由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組成。

地域資料

(a) 對外銷售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557,426	449,163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24,780	27,744
其他地域	7,173	6,198
	<u>589,379</u>	<u>483,105</u>

以上業務之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處之區域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463,088	462,563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大陸)	46	4
	<u>463,134</u>	<u>462,567</u>

以上非流動資產之資料按照資產所處之區域劃分且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一個主要客戶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客戶之交易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二零一六年：來自集成電路產品的設計、開發及銷售分部的單一客戶交易所產生的收入約人民幣73,080,000元)。

4. 稅前盈利

本集團的稅前盈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折舊	28,278	27,351
呆壞賬準備／(回撥)	3,133	(8,925)
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	5,294	4,009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	18,787	22,843
存貨按可變現值之準備	469	2,760
銀行利息收入	(5,200)	(3,002)
其他政府補助收入	(23,820)	(10,117)
研究活動的政府補助收入**	(19,160)	(26,450)

註： * 本期間遞延開發費用的攤銷已包括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開支」中。

** 因在中國大陸上海開展研究及開發活動以支援國內科技發展而收到多項政府補助。收到的政府補助，倘若無附帶任何未實現之條件或或有事項且與意圖補助之成本並不匹配，則被確認為其他收入。倘若與收到的政府補助所匹配的相關支出尚未發生或所附帶條件尚未實現，則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作為「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列示。

5. 稅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法」)，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本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企業」)之資格可享15%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得稅按應課稅溢利之15%計提。根據國務院頒佈《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國發[2011]4號)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企業所得稅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49號)，本公司符合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體企業的條件，獲得按照10%的優惠稅率申報稅務的資格。經主管稅務部門同意，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可按10%優惠稅率預繳申報所得稅(二零一六年：1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華嶺集成電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華嶺」）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上海華嶺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15%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上海華嶺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15%計提（二零一六年：1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復控華龍微系統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復控華龍」）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復控華龍為高新企業可享15%所得稅之優惠稅率，故此，其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15%計提（二零一六年：15%）。

根據所得稅法，本公司之三間附屬公司，深圳市復旦微電子有限公司、北京復旦微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及上海分點科技有限公司（「分點科技」）均須按基本稅率25%繳納所得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此等附屬公司之所得稅按應課稅收益之25%計提（二零一六年：25%）。

由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無計提香港利得稅（二零一六年：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大陸		
本期間費用	11,377	11,732
以前年度之優惠稅率調整	(4,565)	(3,776)
	<u>6,812</u>	<u>7,956</u>
遞延稅項		
本期間計入	120	648
遞延稅項資產於即期稅率之調整	10,344	—
	<u>10,464</u>	<u>648</u>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u>17,276</u>	<u>8,604</u>

6.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有關期間未經審核之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分別約人民幣104,15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4,706,000元）及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17,330,000股（二零一六年：617,330,000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在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半年期間並沒有潛在可攤薄盈利之因素，故該等期間之基本每股盈利金額未予調整。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內，本集團添置之機器及辦公室設備約人民幣33,149,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038,000元)。

8. 無形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積攤銷及減值	139,547	160,645
增添－內部研發	29,184	72,822
撤銷－內部研發	－	(13,377)
計提減值	－	(36,126)
計提攤銷	(18,787)	(44,417)
	<u>149,944</u>	<u>139,547</u>
賬面淨值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信用交易，付款期一般為三十日至九十日。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及扣除準備後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328,953	379,442
三個月至六個月	55,282	74,466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71,678	10,488
超過十二個月	571	2,260
	<u>456,484</u>	<u>466,616</u>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15,671	122,699
三個月至六個月	7,784	604
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4,752	-
超過十二個月	1,279	619
	<u>129,486</u>	<u>113,922</u>

11. 儲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有關期間，除於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所披露於本期間之盈利及匯兌波動儲備外，本集團的儲備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12. 承諾

本集團於結算日有下列的承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a) 資本承諾		
已訂約，但未作出準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40	1,631
無形資產	8,282	6,006
	<u>11,922</u>	<u>7,637</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在不可取消經營租約之情況下之未來最少要繳付之租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3,405	9,77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484	12,228
	<u>21,889</u>	<u>22,005</u>

13. 關連人士之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若干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如下：

關連人士名稱	與本集團關係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復旦大學	一個主要股東之持有人	技術及設備支援費 租金	- -	285 142
復控華龍	附屬公司及與一個主要股東控制之公司關連	購買原材料 銷售成品 研發收入分配 利潤分配 技術服務費	- 1,293 189 314 -	997 1,669 - - 1,500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之持續關連交易及確認此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ii)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對本集團而言，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及(iii)根據有關交易之協議條款進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包括：於獲取日3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161,520	125,917
現金及短期存款	<u>156,611</u>	<u>199,053</u>
	318,131	324,970
於獲取日超過3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	<u>150,470</u>	<u>129,652</u>
現金及銀行結餘	<u>468,601</u>	<u>454,622</u>

15. 結算日後事項

自本會計期間結束後，並無發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事件。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期間，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放緩，國內集成電路市場需求仍然熱切，惟競爭日漸加劇。期內，由於部份產品銷情理想帶動，本集團之銷售及服務收入比去年增長約22.00%。受到國內同業降價競爭及海外供應商下調價格以爭取市場關係，本集團產品因價格調整而導致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53.82%下跌至約48.30%。佔本集團整體銷售比重最大之安全與識別芯片仍舊錄得理想銷售增長。應用於公共交通、市民卡及居住證明等舊有項目之智能卡芯片隨著需求飽和，銷量下滑但仍能維持延續性銷售。金融卡方面由於獲得理想中標率及取得大多數銀行採用，期內銷量大幅上升，對營業額增長提供良好貢獻。非接觸讀寫芯片亦受惠於近期電子支付熱潮帶動而銷情可觀。智能電錶芯片產品由於面對市場飽和及劇烈競爭，加上國家電網招標次數及採購數量減少，銷售持續下滑。由於串行電可擦除只讀存儲器(EEPROM)及NOR快閃記憶體之銷售於期內大幅上升，非揮發性記憶體類別產品錄得理想升幅。專用模擬電路產品銷售錄得輕微下跌，由於所佔比重輕微，對整體業績影響不大。本集團近年投放較多資源的專有項目產品於期內開始推出市場並錄得良好銷售，類別產品銷售比上年同期倍升。此外，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收入維持增長約17.60%，對外服務收入及對集團內部服務收入均相應增加。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589,379,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83,105,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2.00%。母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約人民幣104,159,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84,706,000元)，比往年同期增加約22.97%。整體產品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53.82%下跌至約48.30%。

本期間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比對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0,082,000元或約24.03%，原因為銀行存款增加致使利息收入上升，同時，其他政府補助收入大幅增加約人民幣13,703,000元抵銷就研究活動的政府補助收入約人民幣7,290,000元之減少。

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和其他開支於期內均因應銷售上升而相應增加。期內呆壞賬準備為約人民幣3,133,000元而往年同期有約人民幣8,925,000元之回撥。土地及樓宇的租金開支因工作空間需求增加而上升。

本期間之稅項開支大幅增加約人民幣8,672,000元，原因為本公司於期內獲主管稅務部門同意，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政年度可按10%優惠稅率預繳申報所得稅，相關之遞延稅項資產於即期稅率之調整約為人民幣10,344,000元，並於本期間計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人民幣1,472,32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74,432,000元)，增加約7.12%。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495,64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1,221,000元)，增加原因為無形資產之撇銷及減值比往年同期減少，同時購置設備增加所致。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311,675,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1,647,000元)，與往年同期相若。當中存貨因銷售所需而相應增加；應收賬款因回收得宜有所下降；本公司因符合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體企業的條件，前期及即期預繳之15%所得稅款將按照可享10%的優惠稅率退還差額；現金及銀行存款因應業務營運而減少。本集團仍維持充裕之流動資金，足以應付日常業務及未來發展所需。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331,99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6,358,000元)，比往年同期減少約20.26%。應付賬款因購貨增加而上升，然而，遞延收益因政府項目完成結算而減少，同時期內本公司因符合優惠稅率資格可獲退稅而無稅項準備。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996,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78,000元)，大幅減少原因為與政府補助收入相關之若干項目於期內完成驗收結算。

資產淨值約為每股人民幣2.38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3元)，增加約6.73%。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負債總額與流動資產總額之比率約為25.3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4%)；而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淨資產約為22.7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17%)。

本集團根據業務發展及經濟環境的變化以管理和調整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期間，本集團流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約人民幣32,091,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203,422,000元)比往年同期大幅減少，主要原因為期內存貨及預付稅款顯著增加，亦因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遞延收益減少所致。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約人民幣318,131,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24,97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6,839,000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銀行或其他借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帶浮動利率的債務，因此本集團不會面對任何重大的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外匯風險源自與非功能貨幣單位的購貨及銷售交易。本集團維持某程度之外匯貨幣單位以應付以外匯計量之貨款。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確定的承擔落實前，不擬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因匯率波動而遇到任何重大困難或自身的營運或流動資金因此受到影響。

本集團僅與信譽可靠的第三者進行交易，故不需要任何抵押。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銷售涉及數個主要客戶，故存有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應收賬及緊密監察賬款回收以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這些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方的違約，最大風險程度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價值。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任何變動，並僅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一貫以內部資源及盈利，作為資金之來源，並將其大部份現金以人民幣存於銀行賬戶作為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之資本承諾約人民幣11,922,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637,000元)及經營租賃安排的承諾約人民幣21,889,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005,000元)，而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並無將資產抵押予第三者(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聘有僱員1,045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73人)及反映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僱員總成本約為人民幣110,101,000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07,564,000元)。僱員成本增加之原因為僱員增加以應付業務發展及僱員薪酬按照行業水平調升。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業務情況，預期安全及識別芯片及非揮發性記憶體主流產品之銷售仍可保持穩定銷售，集成電路產品的測試服務預期繼續增長。惟業內競爭越趨激烈，產品價格將受一定程度衝擊，預期有下調壓力，從而影響毛利率及整體業績增長速度。本集團仍將努力研發工作及積極擴展海外市場。董事預期本集團下半年度的業績可望維持平穩增長。

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所持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或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本公司內資股之好倉：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估本公司 已發行股 本百分比
	直接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或未成年 子女持有	透過受 控制公司	總數	
董事					
蔣國興先生	7,210,000	-	-	7,210,000	1.17
施雷先生	<u>7,210,000</u>	<u>-</u>	<u>-</u>	<u>7,210,000</u>	1.17
	<u>14,420,000</u>	<u>-</u>	<u>-</u>	<u>14,420,000</u>	

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股份／股權衍生工具	所持股份／股權衍生工具數目	權益類別及性質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董事						
俞軍先生	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2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2.06
監事						
李蔚先生	分點科技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100,000	直接實益擁有	1.03
	上海華嶺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普通股	189,000	直接實益擁有	0.10

除上文所述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依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的權利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其未成年子女概無獲授任何權利以購買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能夠在任何其他法人團體取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紀錄，持有本公司股份5%或以上之人士如下：

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相關類別股份 持股量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百分比
上海復旦高技術公司(「復旦高技術」)	(1)	實益擁有	106,730,000	內資股	28.46	17.29
上海復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06,730,000	內資股	28.46	17.29
復旦大學	(1)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06,730,000	內資股	28.46	17.29
上海復旦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 (「復旦科技」)	(2)	實益擁有	109,620,000	內資股	29.23	17.76
上海市商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上海商投」)	(2)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09,620,000	內資股	29.23	17.76
百聯集團有限公司(「百聯集團」)	(2)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09,620,000	內資股	29.23	17.76
上海政本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上海政本」)	(3)	實益擁有	52,167,270	內資股	13.91	8.45
上海頤琨投資管理合夥企業(「上海頤琨」)	(3)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66,845,110	內資股	17.83	10.83
章勇	(3)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66,845,110	內資股	17.83	10.83
上海政化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上海政化」)	(4)	實益擁有	47,443,420	內資股	12.65	7.68

股東名稱	附註	權益類別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 股份數目	股份類別	相關類別股份 持股量百分比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百分比
上海杉姚實業有限公司(「上海杉姚」)	(4)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47,443,420	內資股	12.65	7.68
周玉鳳	(4)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47,443,420	內資股	12.65	7.68
上海國年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 (「上海國年」)	(5)	實益擁有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上海淡若投資管理合夥企業(「上海淡若」)	(5)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中融億成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融億成」)	(5)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北京中融鼎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融鼎新」)	(5)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中融國際」)	(5)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經緯紡織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經緯紡織」)	(5)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29,941,470	內資股	7.98	4.85
Springs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Spring China")	(6)	實益擁有	19,224,000	H股	7.93	3.11
Springs China Limited	(6)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9,224,000	H股	7.93	3.11
趙軍	(6)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9,224,000	H股	7.93	3.11
遲睿	(6)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9,224,000	H股	7.93	3.11

註:

- (1) 復旦高技術為復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而復旦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為復旦大學全資擁有。
- (2) 百聯集團為上海市政府全資擁有之國有企業，其全資擁有上海商投，而上海商投持有復旦科技之70.2%權益，因此復旦科技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上海商投及百聯集團分別持有。
- (3) 章勇持有上海頤琨之95%權益，而上海頤琨持有上海政本之99.81%權益，因此上海政本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上海頤琨及章勇分別持有。上海頤琨及章勇亦透過另一家所控制的法團持有本公司的權益。
- (4) 周玉鳳持有上海杉姚之99%權益，而上海杉姚持有上海政化之99.79%權益，因此上海政化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上海杉姚及周玉鳳分別持有。
- (5) 經緯紡織持有中融國際之37.47%權益；中融國際全資持有中融鼎新；中融鼎新持有中融億成之80%權益；中融億成為上海淡若之普通合伙人，持有0.01%權益；上海淡若持有上海國年之72.69%權益，因此上海國年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上海淡若、中融億成、中融鼎新、中融國際及經緯紡織分別持有。
- (6) 趙軍及遲睿實益擁有Springs China Limited，而Springs China Limited實益擁有Springs China，因此Springs China持有本公司的權益被視為Springs China Limited、趙軍及遲睿分別持有。

除以上所述及於「董事及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披露的董事及監事的權益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中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期間內概無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業務或持有該等業務權益。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期間內，董事認 除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訂明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之條文外，本集團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按照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以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監察本集團財務呈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及林福江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該委員會審核，其意見為該等報告乃遵照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例之規定，且經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本公司經已採納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經向所有董事明確查詢後，確定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期間內已遵守有關準則及守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蔣國興
主席

中國，上海，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馬志誠先生、姚福利先生及章華菁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永強先生、郭立先生、陳寶瑛先生及林福江先生。

* 僅供識別